

建设单位	科莱恩材料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				
项目名称	扩建项目一期工程				
项目地址	广州市黄埔区南云三路 2 号				
项目性质	扩建				
项目联系人	陈燕妮				
公示信息类别	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				
项目简介	总投资 3694 万元人民币，新建一栋单层（局部二层）的生产厂房，安装一条色母粒生产线，产能为年生产色母粒 6000 t，扩建化学分析测试实验室。				
现场调查人员	张建雄、刘俊平	调查时间	2020. 5. 19	陪同人	陈工
检测人员	刘俊平、丁伦	检测时间	2020. 7. 23-25	陪同人	陈工
<p>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</p> <p>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（炭黑粉尘、其他粉尘）、噪声</p> <p>粉尘及化学毒物：均符合职业卫生限值要求；</p> <p>噪声：个体噪声等效声级及多数岗位噪声强度不符合职业卫生限值要求；</p> <p>高温 WBGT 指数：符合职业卫生限值要求。</p>					
<p>评价结论与建议：</p> <p>结论：该项目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采取了相应的防护措施，运行期间防护措施运行正常，作业人员能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品，降低了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强度，较好地保护了劳动者的健康，职业病危害防尘、防毒、防噪、防高温等措施控制效果良好，职业健康风险不大，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该项目能够符合验收条件。</p> <p>建议：</p> <p>1) 在建议该项目应制定听力保护计划，持续对噪声防护设施进行改善，在不影响工艺及生产的情况下对产生高噪声的设备或场所采取隔声、消声、吸声等工程控制措施，建议在有条件情况下，将产生噪声比较大的螺旋提升独立隔离设置；加强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、润滑，强化作业人员个人防护，加强现场佩戴耳塞的监督管理，确保作业人员在噪声作业场所作业时能正确佩戴耳塞，减轻噪声对作业人员的健康危害。</p> <p>2) 根据《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 111 号）、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》（GBZ 158-2003）等标准的要求，规范完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的设置。</p> <p>3) 项目正式投产后生产规模、工艺或者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、防护设施等发生变更时，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对变更内容重新进行职业病危害评价，并根据评价结果进行职业病危害项目变更申报。</p>					
<p>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：</p> <p>1) 进一步细化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与有效性评价；</p> <p>2) 完善噪声超标原因分析，并提出整改建议；</p> <p>3) 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。</p> <p>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《控制效果评价报告》，修改后的《控制效果评价报告》须经专家组长确认。</p>					